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4年9月27日以面呈、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0月10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召开。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雷自合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雷自合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雷自合先生。

雷自合先生简历详见2024年9月25日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发展战略委员会：雷自合（主任委员）、刘正东、胥小平、汤勇、洪育权

风险管理委员会：刘正东（主任委员）、雷自合、张勇、饶品贵、李伯侨

审计委员会：饶品贵（主任委员）、温济虹、张勇、汤勇、李伯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伯侨（主任委员）、温济虹、张勇、汤勇、饶品贵

提名委员会：汤勇（主任委员）、李伯侨、饶品贵、洪育权、胥小平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聘任刘正东先生为公司总裁；

同意聘任魏彬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同意聘任胥小平先生、郭豪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同意聘任李军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同意聘任袁卫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袁卫亮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7-82100271

传真号码：0757-82100268

电子邮箱：yuanweiliang@nationstar.com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且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相关人员个人简历见附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黎泳斌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事务，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审计负责人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其个人简历见附件。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何宇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何宇红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其个人简历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7-82100271

传真号码：0757-82100268

电子邮箱：heyuhong@nationstar.com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8 号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相关人员个人简历

1、刘正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经济师。历任广州新软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部门经理、副总经理，广东东方思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广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高级业务经理、市场经营部副部长(信息中心主任)、战略与管理创新部副部长，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商和连锁事业部部长、数字化转型服务中心主任，广东广盐食安云商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正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魏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电子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历任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节能灯车间主任、HID车间主任、T5车间主任、技术部部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佛山皓徠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佛照（海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胥小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学士学位，工程师。曾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谷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营中心副主任，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华电解电容器

分公司总经理，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胥小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郭豪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器件一厂副厂长，质量管理部副部长，器件三厂厂长，运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国星光电德国公司（Nationstar GmbH）总经理，广东省新立电子信息进出口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光电子器件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豪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李军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照明器件事业部研发部部长、副总经理，白光器件事业部副总经理、研发部部长，CHIP LED 事业部研发部部长、副总经理，光电子器件事业部总经理，研究院副院长。现任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军政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

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袁卫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2月生，经济学硕士学位，已获得注册会计师证、法律执业资格证、深交所董秘资格证、上交所董秘资格证。曾任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融资专员，昆明黑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深圳怡钦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融资总监，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卫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黎泳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本科毕业，中级会计师。2012年4月进入公司，曾任公司照明事业部财务主管、财务部高级主管、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兼任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国星电子制造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黎泳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何宇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9月出生，法学学士学位，于2018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管，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宇红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